

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陆铮女士因年满退休原因向公司监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再担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对陆铮女士担任公司职工监事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陆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期满。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陆珍女士简历：

女，汉族，1976 年 2 月生，1995 年参加工作，武汉理工大学大专学历。曾供职苏州泛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自 2003 年 9 月起在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至今。陆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监事任职资格。